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辞职暨选举董事长并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王妍女士、董事会秘书韦尔奇先生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 1、王妍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王妍女士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裁职务。
- 2、韦尔奇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韦尔奇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高级顾问职务。

上述人员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7 年 4 月 8 日。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妍女士、韦尔奇先生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王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韦尔奇先生持有公司 333,938 股股份，辞职后其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有股份变动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王妍女士、韦尔奇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董事长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陈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

三、补选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情况

为了确保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并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陈可、王妍、谭秋勤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可为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曹爱民、王丽珠、张莎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曹爱民为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王丽珠、袁晶晶、曹爱民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丽珠为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钟鸿钧、谭秋勤、郭峰东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钟鸿钧为召集人。

上述补选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其简历见附件。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已完成补选，原董事韦尔奇先生、黄明先生及原独立董事焦生杰先生、韩红俊女士辞职申请正式生效。

四、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有序开展，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由董事长陈可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尽快确定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并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公司董事长陈可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9-88327811

传真号码：029-88327811

电子邮箱：investor@dagang.com.cn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三路 10 号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补选人员简历

陈可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5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毕业，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担任碳禾（浙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担任科祥（深圳）投资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为上海曼格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2026年8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可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可先生控制的曼格睿为公司控股股东，陈可先生与公司股东孙建西女士、李太杰先生、曼格睿为一致行动人且孙建西女士、李太杰先生将其表决权委托给陈可先生行使；除此之外，陈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陈可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袁晶晶女士：中国国籍，1981年1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欧洲商学院DBA，获工商管理博士学位，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资格。2004年7月至2018年5月，任职于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历任房地产审判庭、商事审判庭、执行庭法官；2018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前海祥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职务；2022年2月至今，任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2026年8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晶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袁晶晶女士所任职的深圳市前海祥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曼格睿执行事务合伙人科祥（深圳）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之一。除此之外，袁晶晶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袁晶晶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莎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中级会计师和经济师资格证书，通过CFA一级考试。2007年11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历任综合信息处负责人、一级资深经理兼绩效管理中心执行经理；2017年3月至2025年2月，任蒙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25年2月至2025年8月，任京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2025年8月至今，任北京储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总监；2026年8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张莎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张莎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钟鸿钧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牛津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江西修水第五中学数学教师；1998年3月至2000年9月，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研究所研究助理；2005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助理教授；2013年1月至2025年7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教研室主任和数字经济研究中心主任；2025年8月至今，任浙江钱塘高等研究院企业家与创新研究所执行所长；2020年2月至今，任万向信托股份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2026年4月至今，任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06060HK）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6月至今，任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8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鸿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钟鸿钧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丽珠女士：中国国籍，1963 年 4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84 年 7 月至 1987 年 9 月，任职于太原市政府技术经济研究中心，担任研究人员；1990 年 7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职于山西财经大学，担任教师，职称金融学教授，研究领域：金融投资与风险管理；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 年 8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丽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王丽珠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谭秋勤女士：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81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在西南政法大学担任教师职务；2008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职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历任审判员、三级高级法官；2023 年 4 月至今，在西南政法大学担任教师职务；2026 年 8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秋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谭秋勤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

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